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现就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的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3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一)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0,757,301,743.72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251,590.98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2.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2,675,349.76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77%。

报告期主要经营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 项目 | 2023 年 | 2022 年 | 变动幅度 (%) |
|------------------------|-------------------|-------------------|--------------|
| 营业收入 | 10,757,301,743.72 | 10,513,990,309.76 | 2.3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36,251,590.98 | 1,065,836,627.00 | -12.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92,675,349.76 | 957,459,286.31 | -6.7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15,490,647.45 | 1,555,062,569.54 | 36.0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11 | 1.27 | -12.6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12 | 13.85 |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
| 项目 | 2023 年末 | 2022 年末 | 变动幅度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777,369,212.35 | 8,072,377,390.58 | 8.73 |
| 资产总额(元) | 17,230,732,096.64 | 15,491,566,923.94 | 11.23 |

(二) 报告期内重点工作情况

1、依法依规,积极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不

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体系，坚持及时、公平的原则，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定期报告和重要事项的临时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同时积极做好投资者现场调研、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公告文件共计173份。

2、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董事会职责，认真审议公司各重大事项，切实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了《关于拟签订<投资合同书>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等议案，审慎决策，有效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确保了公司对外投资、再融资、管理层聘任等工作的有序展开，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夯实基础。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治理制度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共计9个公司治理制度完成了修订。

二、2023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共审议通过了 54 项议案。所有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任董事出席了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勤勉尽责履行了董事职责。

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3 年 2 月 15 日 | 1、《关于拟签订<投资合同书>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及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23 年 3 月 30 日 | 1、《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3、《关于确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

| | |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 2023 年 4 月 19 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6、《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关于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14、《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5、《关于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6、《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17、《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8、《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9、《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20、《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1、《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23 年 4 月 28 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2023 年 5 月 10 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终止实施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3 年 6 月 12 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3 年 7 月 17 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3 年 8 月 24 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3、《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 1、《关于向下修正“景 20 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023 年 10 月 30 日 | 1、《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2、《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23 年 11 月 15 日 | 1、《关于确定向下修正“景 20 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2023 年 12 月 11 日 |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10、《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要求，全面执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为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科学决策与有效落实做出了卓有成效的贡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曹春方、周国云、卓勇三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曹春方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

编制、财务报表、内部审计工作、募集资金使用、续聘外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等工作进行了指导、监督、检查,有效加强了公司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按时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会计师事务所的续聘等工作,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保障了制度的有效执行,确保公司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贺强、曹春方、刘绍柏三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贺强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薪酬事项进行讨论与评价,并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和调整回购价格事项进行核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执行工作,其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刘羽、曹春方、贺强三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曹春方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共召开2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对报告期内公司在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审核与监督,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的财务总监任职资格与能力进行了审查与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由刘绍柏、卓勇、周国云三位董事组成,刘绍柏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核查,定期总结公司对外投资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并结合市场发展及公司的战略,审慎对公司年度战略计划执行情况以及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向公司董事会提报有关议案,

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提供了科学性、可靠性的保障，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支持。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作出判断，针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开展外汇衍生品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积极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进行了核查，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三、2024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核心价值观，专注印刷电路板主业，深挖客户需求，发挥产业协同优势，加速推进产品结构升级，继续提升产品质量和运营能力，保持核心业务稳定增长，不断拓展产品边界，聚焦客户价值和公司价值，深化变革，在高质量发展的同时承担更多企业社会责任。

2024年是公司高质量双百工程的开局之年，为实现质量运营双提升的发展目标，公司将从以下方面开展重点工作：

市场布局方面，未来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公司将聚焦价值，不断提升重点客户份额，加快海外市场及价值大客户的开发，尤其是服务器通信、高端消费等领域的客户拓展。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深入挖掘客户需求，提前洞察市场趋势，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的力度，实现高端技术突破。

供应链方面，公司将持续推进从传统供应链向集成供应链的变革，提高供应链的效率和灵活性，实现更好的供应链管理和协同。

生产制造方面，公司将加快新工厂建设进度，识别建设、投产运营方面的风险点，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理措施，同时通过健全优化质量管理体系和流程，加强品质管控力度，牢牢守住质量关，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及服务。

人才建设方面，在2023年培训体系搭建基础上，重点推动人才梯队建设，持

续优化专业人才培养，不断提升人才队伍的整体素质和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夯实人才基础。

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牢记安全生产的底线，始终保持高度警惕，定期全面排查安全隐患，为生产提供安全保障。同时践行清洁生产理念，积极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技术，优化生产工艺，减少废气废料的产生，推动绿色低碳运营。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